

## 六生喻經

【重點】：身念住。

【經典依據】：《雜阿含經》的第 1171 經。

有一時期，佛陀住在拘睺彌國的瞿師羅園裡。園內有比丘們在這兒禪修著。每到黃昏的時候，比丘們都聚集在佛陀的面前，聆聽開示。這一天，佛陀說：

「就好像有一個人，來到一個空宅，捉到了六種不同的動物。

第一種是狗，其次是鳥，其次是毒蛇，其次是野干（狼類），又其次是失收摩羅（鱷魚），最後是獼猴。

他把這些捉到的動物，用六條繩子綁在一起。

那隻狗，喜歡跑入村莊。

那隻鳥，喜歡飛向天空。

那條蛇，喜歡爬進洞穴。

那隻野干，喜歡躲在墳塚。

那隻鱷魚，喜歡游向湖海。

那隻獼猴，喜歡住進山林。

這六種動物被繩子綁在一起，可是它們各有各的嗜好，各有喜歡的地方，厭惡其他的地方；現在被綁在一起，雖然各自用力，跑向自己喜歡的地方而不能脫離。最後剩下最有力氣的動物，拖往自己喜歡的方向，但是仍然無法掙脫繩索。」

佛陀說完譬喻後，接著說：

「如是六根種種境界，各各自求所樂境界，不樂餘境界。

眼根常求可愛之色，不可意色則生其厭；

耳根常求可意之聲，不可意聲則生其厭；

鼻根常求可意之香，不可意香則生其厭；

舌根常求可意之味，不可意味則生其厭；

身根常求可意之觸，不可意觸則生其厭；

意根常求可意之法，不可意法則生其厭。

此六種根，種種行處，種種境界，各各不求異根境界。

此六種根，其有力者，堪能自在隨覺境界。」

說明：

一般人的六根都有「野性」，例如，眼根想看美色，耳根想聽美言，鼻根想聞香味，舌根想嚐美味，身根想觸柔軟的東西，意根想追求可意的對象；反過來，這六根對自己不喜歡的對象就生起厭惡和排斥的心理。

如果我們讓六根各自發揮，不去特別規範，各自發展，久了就有一根特別發達，例如，成為美術家，眼根就特別發達，對色彩、形狀，有特別的鑑賞能力；成為聲樂家，耳根就特別發達，對音色、音調，有特別的鑑賞能力；成為大廚師，舌根就特別發達，對美味、美食，有特別的鑑賞能力。

這些美術家、聲樂家、大廚師等，雖然某一根特別發達，其他五根好似降服了，但是面對生活時，仍然還是有煩惱的問題，心還是未安，還是未解決生命的問題。

佛陀為了使弟子們進一步知道如何解決這一根本問題，繼續以「六種動物」的譬喻作說明，他說：

「如彼士夫，繫六眾生於其堅柱，正出用力，隨意而去；往反疲極，以繩繫故，終依於柱。」

說明：

這意思是說，這人想要徹底解決煩惱的問題，就要把六種動物全都綁在一根堅固的大柱子上。這六種動物各自用力，雖想跑向自己喜歡的地方，不斷來回衝撞，只弄得筋疲力竭，無法脫離，因為被繩子綁在柱子上，最後只好乖乖依著柱子，寂息下來。

佛陀以這一譬喻，向弟子們指出如何解決六根的「野性」問題，所以接著說：

「諸比丘！我說此譬，欲為汝等顯示其義。

六眾生者，譬猶六根；堅柱者，譬身念處。

若善修習身念處，有念、不念色，見可愛色則不生著，不可愛色則不

生厭。耳、聲，鼻、香，舌、味，身、觸，意、法，於可意法則不求欲，不可意法則不生厭。是故，比丘！當勤修習，多住身念處。」

說明：

這意思是說，要徹底解決六根的「野性」問題，就要好好修習「身念處」：對自己身體的一舉一動都要念念分明，時時覺知。訓練久了，就能夠：眼睛看見可愛的色法時，不會生起貪愛的心理，眼睛看見不可愛的色法時，不會生起瞋恚的心理；同樣的，耳朵、鼻子、舌頭、身體、心意覺知到可愛的對象時，不會生起貪愛的心理，覺知到不可愛的對象時，不會生起瞋恚的心理。

所以，佛陀要弟子們努力地修行，多多安住於「身念處」，時時覺知自己當下的身體動作，把心綁在身體這根「大柱子」上，如此，不論六根如何野性，必可馴服下來，就如同那六種動物不論如何奮力掙扎，也終將乖乖依著柱子，寂息下來。

佛陀講完經後，所有聽講的比丘們都高高興興地遵行佛陀的教導。

---